

2023 年度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南京市城市管理费用征收服务中心 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南京市城市管理费用征收服务中心，原名南京市市容管理收费处，成立于 1994 年 7 月，是南京市城管局直属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具体负责全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征收管理工作。2021 年 7 月根据财政部统一要求，垃圾处理费划转至税务部门征收。2023 年 9 月经局党委会研究决定，中心承担垃圾分类事务性工作。

中心内设一室七科，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信息管理科、行业管理科、住户管理科、收费一科、收费二科、收费三科。核定事业编制 38 名。2023 年末，征收中心在编职工 35 人，外聘人员 4 名。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资产总额 64.92 万元，负债和净资产总额 64.9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46 万元，非流动资产 62.46 万元。公务用车 2 辆。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一是聚焦民生实事，开展困难群众垃圾处理费退返工作，做好相关经费的测算申请拨付工作；二是聚焦改革创新，配合完成《南京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市政府第 266 号令）废止及重新修订工作，推动困难职工家庭垃圾处理费征收方式改革；三是聚

焦垃圾分类，协助完成垃圾分类现场检查、数据收集、信息填报等事务性工作；四是聚焦群众诉求，提升窗口服务水平，规范政策解答口径，做好热线工单办理工作。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年初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1052.01 万元，2023 年度纳入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的财政资金支出 1105.82 万元，与年初预算安排差额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社会保险支出。

1. 2023 年预决算收入情况

2023 年征收中心财政拨款收入 1105.82 万元。其中，项目收入 15.5 万元。

2. 2023 年预决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决算支出 1105.8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基本支出 1090.32 万元。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项目支出 15.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信息系统维护和办公楼层调整费用等。

（三）部门（单位）绩效目标

2023 年度目标：全力办好低保特困户退费、物管小区多缴费住户抵扣退费等民生实事；全面深化单位、住户、行业三大领域垃圾费征管职责改革；扎实抓好窗口服务水平和政务服务热线工单办理质量提升，积极营造优质营商环境，为全面建设人民满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城市贡献力量。

二、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对象为征收中心部门全口径预算资金，包括基本支出资金和项目支出资金。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行业政策、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对照本中心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目标，收集相关资料，包括会计档案等。采用查看资料、谈话沟通、满意度测评等方式，运用效益分析、结果比较、因素分析、公众评判等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

根据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估，征收中心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97.1。各项指标全面评价了征收中心的业务。征收中心紧紧围绕年度目标，开展核心业务，统筹兼顾公平与效率，提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通过检查，征收中心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财务管理规范。

三、部门履职成效

（一）部门决策

加强管理制度体系化建设。征收中心及时评估各项管理制度的科学性和合理性。针对制度实际执行情况，对各项内控制度进行完善，对人员管理、资产管理制度等进行整理成册，形成科学完整的制度体系。

（二）部门履职情况指标分析

1. 做好低保、特困户垃圾费退返工作

根据《南京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依托“阳光惠民”监管系统，对符合垃圾处理费退返条件的低保户、困难职工家庭，联合市民政局、市总工会，共同做好退费户数的采集认定工作，函请市税务局核定低保特困户实

缴金额，协调市总工会、市区两级民政部门第一时间将低保、困难职工家庭垃圾处理退费退返到困难群众手中。2022 年度困难职工家庭共计 48 户，垃圾处理费 1405 元已全部退返到位。2022 年下半年和 2023 年上半年主城六区低保户共计 13365 户，垃圾处理费退返 27.31 万元。

2. 统计分析住户垃圾费收费情况，测算无物管居民区垃圾收运补助经费并申请拨付

测算并申请拨付无物管居民小区垃圾费收运补助经费。年初，我中心协调市税务局提供了 2022 年主城六区住户垃圾处理费征收数据，随后组织主城六区城管局对各区收费金额进行了核对，共发现 4876 户住户的所属区划错，涉及资金 3.09 万元。市税务局根据各区核对结果重新提供征收数据。我中心据此测算统计出主城六区无物管居民住户 26.77 万户，并以此为依据，向市财政申请完成拨付 2023 年度无物管小区垃圾收运补助经费 1494.25 万元。

3. 统计分析行业垃圾费收费情况，测算行业垃圾费返还经费并申请拨付。按季度采集统计各区行业垃圾费实收金额，测算各区应返金额并向财政申请拨付相关资金。截止目前，市财政已完成拨付行业垃圾处理费返还经费 330.02 万元。

4. 做好热线工单系统管理及工单办理工作。中心高度重视热线工单办理，形成了“一访、一办、一跟踪”的工作模式，确保群众诉求单单有回复，件件有落实。截至目前，2023

年我中心共办理热线工单 21 件，及时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

（三）履职绩效

1. 社会效益

（1）配合完成《南京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市政府第 266 号令）废止及重新修订工作。2023 年 1 月，《南京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修订项目被列为市政府规章正式立法项目，按照政府规章制定相关要求，我中心积极配合协助市司法局、局法规处，有序开展立法调研、文本起草、部门论证、专家论证、行政相对人会议、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等工作。经反复论证、修改和完善，形成《办法》（送审稿）并按照立法程序，先后提交局党委会审议、分管市长专题会议研究、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10 月 24 日，《南京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市政府第 345 号政府令）予以发布，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2）推动困难职工家庭垃圾处理费征收方式改革。为解决困难职工家庭垃圾处理费“先征后返”征收方式流程复杂、退费周期冗长的问题，从 2022 年 10 月份开始，征收中心先后与市总工会、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市发改委等 10 家单位进行调研和商讨，并一致认为，由税务部门根据工会提供的信息不再收取困难职工家庭的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具有可操作性，可以简化工作流程，让困难群众及时享受减免

政策。为落实该办法，我中心与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和市总工会的相关业务部门多次会商讨论，详细研究了具体工作措施，并牵头起草解决办法，拟对困难职工家庭的垃圾处理费征收方式由“先征后返”改为“直接免征”。在报市政府批准后，2023年10月20日，由南京市城管局等五家单位联合发文的《关于优化困难职工家庭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退返工作的通知》（宁城管字〔2023〕131号）发布实施。

2. 生态效益

推进垃圾分类、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等业务，直接减少了污染物排放，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提供鲜活实证，为我市提供了众多生态效益。同时通过修订市级垃圾处理费管理办法，健全完善垃圾处理收费制度，能够充分撬动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的经济杠杆，有效调节垃圾处理服务供求关系，更好地促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 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附件1：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评价要点
A部门决策（16分）	A1决策机制（7分）	A11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3	3	决策制度规范
		A12决策流程的科学性	2	1.8	决策流程科学
		A13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2	2	决策执行监督互相制衡
	A3年度工作计划（4分）	A31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2	2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
		A32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匹配
	A4部门预算编制（5分）	A41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2	1.9	预算编制科学
		A42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3	3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匹配
	B1预算执行（5分）	B11部门预算执行率	1	1	是否超预算执行
		B12专项资金执行率	1	1	是否与财政预算口径一致
		B13“三公”经费控制率	2	2	“三公经费”是否超支
		B14预决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是否有完整的预决算管理制度
	B2收支管理（4分）	B21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
		B22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2	2	收支管理按制度执行

B部门管理（21分）	B3资产管理（2分）	B3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
		B32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1	资产管理按制度执行
	B4政府采购管理（2分）	B41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
		B42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1	政府采购按制度执行
	B6内部控制管理（6分）	B61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2	2	是否有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在手册等文本上
		B62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2	2	通过重新执行程序评价内控是否有效
		B63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2	2	是否有单位内部内控评价报告
	B7预算绩效管理（2分）	B71组织管理情况	1	1	考察是否有预决算制度和岗位职责分配
		B72工作开展情况	1	1	通过考察预算执行进度评价
C部门履职(部门职能履职情况) (30分)	C1城镇垃圾处理费的征收管理	C11低保、特困户垃圾费的退返及时性	10	10	是否及时退返经费
		C12无物管居民区垃圾收运补助经费申请拨付及时性	10	10	是否申请拨付及时
		C21行业垃圾费返还经费申请拨付及时性	10	10	是否申请拨付及时

D履职绩效（30分）	D2社会效益	D21困难群众费用退返完成率	10	10	
	D3生态效益		10	7.5	
	D4满意度	热线回复满意率	10	10	根据12345、12319工单回复满意率
E可持续发展能力（3分）	E1信息化建设情况(3分)		3	2.9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是否能通过单位的信息系统实现
总分			100	97.1	